

# 法学生实践报告 大三法学专业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报告(模板5篇)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法学生实践报告篇一

因此我利用暑假在法院进行了为期半个月的实习，这也是我进入大学以来第一次比较正式的假期实习。其中具体工作主要是在书记员办公室一些辅助性事务，比如复印、扫描资料，协助整理卷宗，草拟法律文书(判决书等)，填写、送达法律文件(传票、协助执行通知书等)。但是就是这些看上去不起眼的琐屑工作却让我们切切实实得到了实践的锻炼。

在这次短暂的实践中，我发现我们学生的能力离实际工作的要求确实有相当的差距。举个例子，在卷宗整理完后，需要用打码机在每一页打上号码，如xx年的卷宗的第一页即为060001，以此类推。另外，对合议庭审理的案件，同一案件的卷宗分为正、副两卷，正卷存放起诉状(及答辩状)、案件受理费通知书、传票、各种证据、本案的判决或裁定，有时还有财产保全的相关材料等；而副卷则存放合议庭评议笔录等内部文件。对这种卷宗，正、副卷是要分开打码的。但很不幸，平时做事有些粗枝大叶的我可是犯了大错误，给副卷打完码忘记调整号码机顺序即继续打码，结果正、副卷的号码连起来了，只好随后返工。而在这个过程中，有时要从某一页接下去打，我居然没看清开始页码便草率开始，结果自然是多次返工。后来我提醒自己不要急于求成，看清要求再开始，这才正确完成了任务。但在这当中的多次返工也给人家

单位造成了麻烦——比如一页纸上的页码划了再打，一片涂涂改改的墨团影响美观。

这几件事让我思考了好些时间，结是我必须重新认识自己，重新评价自己的能力。大学生是“天之骄子”，都是心比天高的一群，包括我在内的学生们都对自己自视甚高，对大学生找工作难感到愤愤不平或者大惑不解。不过这半个月的“工作”却让我有些放平心态了。我们两个(还有个同学和我一起实习)“天之骄女”连打码这样的小事都要出错，而且是一而再再而三地出错。当然我们可以拿我们没打码经验当“挡箭牌”，不过我不想这样。因为仔细探究错误产生的根本原因，还是我们平时只顾死读书，动手能力太差。其实我们一天到晚“教学楼—食堂—宿舍”三点一线的生活模式让我们的生活显得太简单了，离纷繁复杂司法实践也太远了；我们曾经以为我们会很多东西，但一到实际中才发现什么都要从头开始学。也难怪刚毕业的学生不好找工作了——人家要的是会干活的人，而不是“学生”。

可谓是实践出真知，法院工作中的很多细节，比如当事人如何与法院联系，如何查阅卷宗材料，领取、送交法律文件、文书时需要什么证件或介绍信等，这些都是课本上没有也不可能有的。党的xx大提出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国家、社会要科学发展，我们公民自身也要科学发展。要不然全面小康社会怎么又靠谁建设？我们是“80后”，是祖国的新一代、共和国建设的接班人，死啃书、到了实践工作岗位就惊慌失措、到处捅娄子的人该怎么建设祖国呢？所以我们不是人才，至多是个“半成品”，要想成为“成品”还需要努力在实践中修炼才是！

x年度的暑假实践是我在大学期间进行的第三次社会实践，这次实践我在xx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里进行。与以往的实践明显不同的是，这次实践是真真正正的以自己实力进行实习的，没有亲戚朋友的特别招待，没有热心义工青年的共同生活，而是一次实实在在的实践活动。

装饰工程本身是一项艺术，而之前我从来都没有真正了解过这一门艺术。最早认识装饰是在小学美术课上，美术欣赏图片上的那些优美和谐的家居装饰等的照片总让人觉得目不暇接、高不可攀。往后的日子里，即使是平时的观看家居设计的书籍或是家里装修，都没有真正的感受到装饰的美，和了解到装饰这一种学问。

而有幸的在同学的帮助下，我这个学期就到了广州市美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实践，去真正感悟这一种美。原来家居装饰只是我们生活中的装饰的一小个方面，除此以外，别墅公寓的设计、办公空间的设计、餐馆空间的设计、商业空间的设计以及娱乐会场的设计也是装饰工程的一部分。广州市美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广州各地也进行过不少装饰工程，广场、科技楼、家居等数不胜数。

在暑假短短的两月内，作为一个实习生，我都只是在公司里做一些比较基本的工作，例如编辑标书、招待客人等，但公司工作的基本流程我已经大概了解。凡事都要有计划，装饰也不例外。当客户前来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时，我们都会首先请出相关的设计师和业务员与客户进行交流，让客户得到相关资讯和报价。然后会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和到工程地进行实地测量得到需要的资料，在与客户签订了委托测量、设计协议之后，公司的相关设计师会准时设计出图纸，相关业务员会准时预算报价。在客户同意了公司的图纸和报价之后，公司才真正进入施工程序，也就是装饰的过程。施工结束也不代表与客户之间的交流就结束，公司还会对客户递交保修卡，确保客户利益得到保障。

在公司里，除了学习到基本的文员技巧和懂得部分的装饰知识之外，我更学到了与人沟通的必要性。在公司实习期间，我们公司也与其他相关的公司进行联谊。对于其他真正的业务员来说可能只是与一些其他同行朋友相聚，而对于我，则是真正的认识了更多的装饰行业的精英。

在公司工作之前，我认识了公司对面的另一企业的部分工作人员。记得有一天晚上，公司里的人打了电话给我，告诉我那一企业的水管爆裂，水流不断的在那企业门面里流淌。公司里的人都没有该企业相关人员的电话，想通过我通知那一企业，好及时阻住水流进一步流淌。我听了，马上打电话进行通知。挂了电话之后，我感慨良多。感谢自己之前能认识那一企业的工作人员，感谢公司的人能相信我。也许对于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件很小的事；也许对于我日后的工作来说，这样的事会变的很多；也许对于很多人来说，这并不是什么值得一提的事情。对于我来说，这不是炫耀，是一种感谢。虽然很小的事情，但也能证明，认识多一点人就是一件很有用的事情。

## 法学生实践报告篇二

x年度的暑假实践是我在大学期间进行的第三次社会实践，这次实践我在xx市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里进行。与以往的实践明显不同的是，这次实践是真真正正的以自己实力进行实习的，没有亲戚朋友的特别招待，没有热心义工青年的共同生活，而是一次实实在在的实践活动。

装饰工程本身是一项艺术，而之前我从来都没有真正了解过这一门艺术。最早认识装饰是在小学美术课上，美术欣赏图片上的那些优美和谐的家居装饰等的照片总让人觉得目不暇接、高不可攀。往后的日子里，即使是平时的观看家居设计的书籍或是家里装修，都没有真正的感受到装饰的美，和了解到装饰这一种学问。

而有幸的在同学的帮助下，我这个学期就到了广州市美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实践，去真正感悟这一种美。原来家居装饰只是我们生活中的装饰的一小个方面，除此以外，别墅公寓的设计、办公空间的设计、餐馆空间的设计、商业空间的设计以及娱乐会场的设计也是装饰工程的一部分。广州市美璇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广州各地也进行过不少装饰工程，广场、科技楼、家居等数不胜数。

在暑假短短的两月内，作为一个实习生，我都只是在公司里做一些比较基本的工作，例如编辑标书、招待客人等，但公司工作的基本流程我已经大概了解。凡事都要有计划，装饰也不例外。当客户前来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时，我们都会首先请出相关的设计师和业务员与客户进行交流，让客户得到相关资讯和报价。然后会根据客户具体要求和到工程地进行实地测量得到需要的资料，在与客户签订了委托测量、设计协议之后，公司的相关设计师会准时设计出图纸，相关业务员会准时预算报价。在客户同意了公司的图纸和报价之后，公司才真正进入施工程序，也就是装饰的过程。施工结束也不代表与客户之间的交流就结束，公司还会对客户递交保修卡，确保客户利益得到保障。

在公司里，除了学习到基本的文员技巧和懂得部分的装饰知识之外，我更学到了与人沟通的必要性。在公司实习期间，我们公司也与其他相关的公司进行联谊。对于其他真正的业务员来说可能只是与一些其他同行朋友相聚，而对于我，则是真正的认识了更多的装饰行业的精英。

在公司工作之前，我认识了公司对面的另一企业的部分工作人员。记得有一天晚上，公司里的人打了电话给我，告诉我那一企业的水管爆裂，水流不断的在那企业门面里流淌。公司里的人都没有该企业相关人员的电话，想通过我通知那一企业，好及时阻住水流进一步流淌。我听了，马上打电话进行通知。挂了电话之后，我感慨良多。感谢自己之前能认识那一企业的工作人员，感谢公司的人能相信我。也许对于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件很小的事；也许对于我日后的工作来说，这样的事会变的很多；也许对于很多人来说，这并不是什么值得一提的事情。对于我来说，这不是炫耀，是一种感谢。虽然很小的事情，但也能证明，认识多一点人就是一件很有用的事情。

## 法学生实践报告篇三

在我院近两年受理的案件中，出现了一个本不该出现的犯罪群体：大学生。这些生活在象牙塔中、备受社会关注的天之骄子们为何走上犯罪的道路，承办人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应注意什么问题，怎样才能减少大学生犯罪现象？带着这些问号，笔者对我院受理的大学生犯罪案件进行了调查分析。

（五）处理结果：处罚一般都较轻。不起诉案件占15%，其余均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以下刑罚；在审理程序上一般适用简易程序。

（六）人员成分：在涉案大学生中，以民办高校的本专科、高等院校成人教育学院的本专科和公立高等院校的专科为主。在笔者收集的案例中尚未出现公立高等院校本科学生犯罪的情况。

（七）年龄结构：以本科一、二年级和专科一年级的学生为主。本科三、四年级学生犯罪的情况没有出现一例。

（九）犯罪主观故意：这些大学生主观恶性比较小，没有顽抗情绪，全部都能如实供述自己所犯罪行，且口供十分稳定，从侦查阶段到庭审阶段，均未出现翻供现象。

### 1、大学生法律意识普遍淡漠。

就我国目前的教育体系来看，重心仍然在于学历教育，而非素质教育。虽然几经呼吁这种“重学历、轻素质”的情况有所改观，但还远远没有达到理想状况。在中小学的课本当中没有关于普法教育的内容，就算是在大学，也仅仅是在大学一年级时开一门必修课“法律基础理论”。在这种教育制度下，从学生到家长都只注重分数，而忽略素质教育，守法的概念也就十分淡漠了。

## 2、社会大环境和学校小环境的影响。

大学生们虽然已经属于法律意义上的成年人，但由于绝大多数属于自幼上学、很少接触社会，其心理状态还没有达到成年人的成熟度，周围的环境对他们影响不容忽视。

从社会大环境来看，学生们从小接触最多的就是电视和书报杂志。一些港台不良影视作品和杂志从视觉和心灵上冲击着学生们的人生观、道德观，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学生们的一言一行。某些长期浸淫其中的学生在脱离中学的“高压管理”进入较为自由的大学后，思想放松，有可能会走上歧途。虽然绝大多数犯罪的大学生案发后都后悔不已，但已无济于事。

从学校小环境来看，在犯罪大学生所属的学校中，民办大学占了相当大的比重，位居第二的是成人教育学院。不可否认，某些民办大学为吸纳高考落榜学生和低分学生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成人教育学院也为社会上希望继续进修的人员提供了机会，但二者注重经济效益、实行松散管理的办学模式也为当地的社会治安埋下了隐患，更不利于大学生的成长。

## 3、犯罪大学生心理原因分析

(1) 侥幸心理、冲动心理作祟。大学生犯罪当中，蓄谋犯罪的几乎没有，多是冲动型犯罪，即临时起意。犯盗窃罪的大学生多存在贪慕虚荣，贪图享乐思想。在侥幸心理的驱使下，鬼使神差般地将他人物品“顺手牵羊”，仅有一例是出于好奇、刺激的心理去偷窃；犯故意伤害罪的大学生多是头脑发热、一时冲动，待到把人打伤后又追悔不已。

(2) 受心理失衡感、失落感的影响。在笔者收集的案例中，犯罪主体全部是大学一、二年级（包括大专）的学生，尤以外地学生居多。外地大学生初来x求学，远离家乡和亲人，周围环境变动很大，心理处于学生向成人过渡的转型期；再加上自己囊中羞涩，心理易产生失衡或彷徨，孤独感也油然而

生。自制能力差或是思想一贯懒散的学生这时如果没有人从旁开导，容易走上歧途。

#### 4、诱使大学生犯罪的“导火索”分析

诱使大学生犯罪的直接原因，也就是诱使犯罪的导火索是被害人自身防范意识不强，给思想不良大学生以可乘之机。在盗窃案例中，被盗物品多是由被害人随手放置在暴露于公共视线之内的地方，引发了思想不良的大学生顺手牵羊；故意伤害案例中，被害人对有暴力倾向（或醉酒）的大学生缺乏防范意识，不懂得适时避让，以退为进，结果造成自身不必要的伤害。

1、承办人在办理大学生犯罪案件中，应以挽救为主，以攻心为上，针对个案制定案件审查方案，对不同性质的大学生犯罪要采取不同策略。对一贯表现良好仅是一时糊涂的大学生，要给予其适当安慰，鼓励其继续学业（或是继续学习）；对于确属主观恶性较大、劣迹斑斑的个别“害群之马”，承办人员也应注意将其与一般刑事犯罪分子区分，仔细审查后作出适当的结论。

2、承办人员应及时与学校、家庭沟通，深挖犯罪大学生的思想根源，不能草草结案了之。大学时代是一个学生心理从幼稚走向成熟的转折期，很容易受到外界因素的影响。如果我们在办案中忽略了对犯罪大学生身边环境的了解，就不可能做好大学生犯罪预防工作。承办人员应以检察建议的形式督促学校（以民办学校为主）健全规章制度，树立良好的校风，尤其做好新生入校后的入学引导工作，加强大学生日常法律基础教育，加大对大学生的管理力度，使学校在教育产业化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完成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3、承办人特别应注意办案后的回访工作。犯罪的大学生主观恶性不大，多是轻型犯罪，一般在一年左右的时间就会刑满回归社会，还有不少被判处缓刑的大学生回归社会时间更短。



在很短的时间里，这些大学生经历了自己人生最惨痛的一次教训，凭自身的努力很难做到“哪里摔倒哪里站起来”，更多的是需要周围的亲人朋友的帮助。然而一些学生家长“恨铁不成钢”，又是断绝家庭关系，又是对刑满归来的孩子冷嘲热讽，进一步打击了犯罪大学生的生活信心，很有可能会促使这些大学生破罐破摔，再次滑向犯罪的深渊。承办人员应该关注自己经办的大学生犯罪案件，通过写信、通电话等方法了解其近况，鼓励其改过自新，及时帮助犯罪大学生打消消极的念头，重新扬起生活的风帆。

4、承办人员应针对大学生犯罪个案或同类案件及时调研，找出相似之处，及时与案发大学联系，以讲座、宣传材料等各种形式强化大学生的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要求大学生们平时注意保管好钱财，遇事要冷静沉着，不能意气行事等等，均能起到很好的犯罪预防作用。

## 法学生实践报告篇四

实践期间，我了解并参与了民事诉讼的庭审过程，并且对部分参与案件提出了自己的想法。我努力将自己在学校所学的理论知识向实践方面转化，同时注意在此过程中做到将自己所学的理论与社会实践实践有机结合起来。在此期间，我进一步学习了民法及民事诉讼法，对程序问题有了更深的理解，将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起来。

一个月间，我严格要求自己，虚心向律师事务所工作人员求教，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学习法律、法规，利用空余时间认真学习一些课本内容以外的相关知识，掌握了一些基本的法律技能，从而进一步巩固了自己在学校所学到的知识，始终保持谦虚谨慎、落落大方，始终以学习的态度做人做事，我的工作得到了社会实践单位充分的肯定和较好的评价。

在社会实践中，我参加了一次案件的开庭审理，到x市人民法院观摩庭审，认真学习了正当而标准的司法程序，真正从课

本中走到了现实中，从抽象的理论回到了多彩的实际生活，细致地了解了行政诉讼活动的全过程及法庭庭审的各环节，认真观摩了庭审的举证、质证、认证、辩论过程，并掌握了一些法律适用问题，真正了解和熟悉了我国行政诉讼的程序及法庭的作用和职能，同时还配合律师做好庭审笔录，做好案卷的装订归档工作。

社会实践期间在x市东部蚊尾洲测绘有限公司王律师的指导下，我能够虚心向他人求教，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与人文明交往。这段时间所学到的经验和知识大多来自王律师的教导，这是我一生中难得的宝贵财富。这次社会实践让我深刻了解到，在工作中和同事保持良好的关系是很重要的。做事首先要学做人，要明白做人的道理。如何与人相处是现代社会的一个人最基本的问题。

在短暂而充实的社会实践过程中，我深深地感到自己所学知识的肤浅和在实际运用中专业知识的匮乏。在学校总以为自己学得不错，一旦接触实际，才发现自己知道的是多么少。同时，我感觉到我们的法学教育和实践的确有一段距离。法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需要理论的指导，但是法学的发展是在实践中完成的。所以，我们的法学教育应当与实践结合起来，采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大学的法学院应当与公安、检察院、法院、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定期安排学生见习，让学生更好地消化所学的知识，培养学生对法学的兴趣，尽量避免毕业后出现眼高手低的现象，向社会输送全面、合格、优秀的高素质法学人才。

在社会实践中，我发现法律普及非常重要。我国为推进法治建设所进行的多年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取得了很大成就，人们的法治观念、法律意识有了很大的提高。但在普法的深度与广度上还存在一些不足。普法活动不能只做表面文章，要深入实际，真真正正地让人们了解法律、法规的含义，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确立人们对法律的信仰，确立法律的神圣地位。只有这样，法治建设才有希望。

社会实践期间，我参加了很多实务性活动，接触到许多公司经济案件，学到许多活知识，而从庭审观摩和典型案例中获益最多，是对法学专业知识的再学习和再认识。

\_\_\_\_有限公司，经常会就疑难案件进行讨论，有时候是很正式的全事务所讨论形成结论，但更多的时候是平时很随意的探讨。我从中获益匪浅，很多的法学专业知识拿到实践操作领域来讨论，又可以有更深入的理解。而一个多月来的锻炼，无论从程序上还是从法律实体问题上，我的收获是可以和两年的专业学习所得相媲美的，这也是我在毕业社会实践中最大的财富。在一个月的社会实践期间，我基本上学会案卷的整理、清卷、订卷、贴封条等工作具体操作细节，在实践中巩固了一些司法文书的书写，进一步巩固了一些具体的司法程序知识。另有一点很值得一提的是，以前在学校学习时，说中国的司法系统只重实体，不重程序，以至于对犯罪嫌疑人的权利保护不够。通过社会实践我发现，这个问题确实存在也不可回避。但让人欣慰的是，程序问题已经得到了很大的重视，这仅从我们要完成的大量程序性文书就可以看出来，这个问题远没有像以前在学校里想象的那般严重。

都说大学生对社会的认识不够，所学到的知识实践性不强，这回的毕业社会实践让我对这些说法有了足够的认识。在社会实践的日子里，我逐渐认识到扎实的专业基本功的重要性，认识只有学好专业知识才能不断的进步。这次社会实践是我第一次真正面对案例，还没有来得及大展拳脚的时候就这样结束了，难免有一些不舍和遗憾。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 法学生实践报告篇五

人类历史上积累了丰富的丰富多彩的法律文化。除中国外，还有古代埃及、古代两河流域邻近地区各国、古代印度以及中世纪伊斯兰教各国、日本和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文化。法学的内容极为广泛，通常指古希腊、罗马奴隶制社会、西欧封建社会以及近现代西方的法学或法律思想。下面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法学专业学生在法院实习的实践报告，供大家参考。

大学阶段作为连接学生时代与踏入社会的桥梁，我充分体验到大学期间的社会实践带给我的益处，于是每个假期的社会实践不再成为作业，而是渐渐成为一种习惯，而我越来越享受那种在实践中学习的快乐。

在今年春节过后，我有幸来到了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实践学习两周之余。真正的去接触我所不了解的法院，亲身去感受法律的魅力，学习法律的基本常识，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将来更好的用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而且在立案庭实习的这两周让我提前体验到做一个白领的感受，也深深认识到知识的重要性，知识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使我知道在大学期间更要努力学习，用知识武装自己，方能实现自己的理想与抱负。

实习分为两个部分，大部分时间在审判庭里旁听发生的案件，其余时间在办公室里发传票，学习执行通知书的签发，出庭通知书的书写等等。

初到法院满腔激情，先认识了办公室的几位哥哥姐姐后，就忙着把平时十分仰慕的中级法院从里到外看了个遍，参观了法院内设的立案、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等19个庭，也转完了十一个审判庭，便于以后又案件时自己到堂旁听。

二月二十三日是我实习的第一天，很幸运碰到了一个刑事案件（听姐姐们说刑事案件很难碰到的），庭上气氛非常严肃，我坐在旁听席上，有很多法警在庭里，不让记笔记，不让开手机，我第一次经历那么严肃的场合，带犯人进来时感觉特别紧张，大出乎我的意料，犯人并没有像我想象的那么凶神恶煞的，反而带着一副眼镜，很小孩的感觉，这是一起故意杀人案，犯人系吉林人士，两年前来日照找朋友，只因没钱付房租，老板娘言语相击，犯人一时冲动把老板娘杀死，又把其女捅成重伤，畏罪潜逃，两年后在山西一家网吧被抓获。

但让我十分难过又无比震惊的是这个犯人竟然跟我同年同月同日生，当他在庭上深深忏悔并且对着受害者家属深深鞠躬时，我的心情十分复杂，每天都有很多人出生，过着不同的命运，比如我们这样的相遇，他面临着法律的谴责，而我却在庭下看着，想着人生无常，命运不同，他的事情让我深深认识到做事莫冲动，一定要三思而后行，而且一定不要做违反法律的事情，否则悔之晚矣。

经过了近两个星期的旁听，我觉察到审判长也就是法官工作非常不易。法官的工作并不是像很多人想象的那样轻松，除了要有扎实的法律基础，丰富的办案经验之外，还要面对形形色色的当事人。我在法院的时候，经常能看到情绪激动的当事人，有的蛮横无理，有的大吵大闹，有的号啕大哭，法官都很耐心地为他们解释相关的法律知识，尽最大的努力保障他们的合法权益，经常一讲就是大半天。姐姐告诉我，作为一名法律工作者，就是要伸张正义，保护老百姓的合法权益，对每个来访者都应该以礼对待，平等对待。而且身为法官，会经常遇见一些很难缠的当事人，甚至会有危险，这些问题都是要考虑到的。那些法官们讨论案情，对判决结果及判决书的内容反复推敲反复修改，认真工作的态度令我十分敬佩。

其余时间我在立案庭的办公室里度过，相对于其他庭程式化的流程，立案庭的工作倒是复杂和热闹得多。因为是中级人

民法院，少有一审案件能在此开庭受理。所以多是下级基层法院一审之后的上诉案件和当事人申诉或者上级法院交办的再审案件。立案庭人员的工作就是过全部这些案件，然后决定是否受理再审，再分派到相应的民事或刑事庭处理。所以，就好像过筛子一样，十件案子一般只有一件会进入审判程序。我一般干的事就是订卷与写法院传票。

订卷并不只是一个手上的活，一本卷就是一个案子的全部内容，当事人要说的，代理人要说的以及法官要说的都完整地反映在了卷宗里。而一本卷的排列顺序也完整地反映了整个案件的流程顺序。立案审批表，诉状，受理案件通知书，以及案件受理费的发票这是发生在立案阶段，属于立案庭的工作。

当一本卷宗从立案庭转移到审判庭的时候表明：这个案件已经通过审查符合立案标准，并已经告知原告案件已经受理等待送达被告排期审案。卷宗从立案庭出来就到了庭长那儿，等待庭长将他们分配给每个审判员，而审判员则把案卷给自己的书记员让他们去做前期准备工作。而应诉通知书，当事人告知书这表明被告已经应诉，可以走审判程序了。

在做完这些工作了卷宗也应该从书记员手中回到法官手中了。接下来的工作是等待被告答辩，看看有没有调解的可能，有调解希望的调解，没有调解希望的开庭。调解成功的就写调解书，没有调解成功就安排下一次开庭，开庭后的工作是判决。这样一分卷就订好了。在订了几份卷后就基本上了解了整个办案流程，这大概也是实习生必须订卷的目的吧。还好我没订几份卷就熟悉了这一流程也就开始学习下一步的工作。

## 实习结束后的心得

在这短短半个月的实习生涯中，我深切感受到了法院工作的不易。虽然，法院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但法院和法官也有那么多的难处。取证工作困难重重，知情人不愿吐漏实情；有

关人员漠视法律，恃权凌法不配合；弱势群体忍气吞声，维权意识淡薄；当事人法律观念匮乏，因小失大。这一切都促使我产生了将来从事法律职业的梦想。

这次实习是我大学生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经历，对我而言意义重大。使我以前掌握的本本理论接受了实践的检验，提高了我解决问题的能力；拓宽了我的思维，开阔了我的视野，使我对法律在现实中的运作有所了解。更重要的是，我结交了许多法官老师和其他从事法律作者，对我在法律方面的进步有很大的帮助。

以上就是我在法院实习的情况。总之，在法院实习期间，我学到了很多在书本里找不到，也学不到的东西，为我踏入社会参加工作奠定了基础。

两周的实习生活就这样结束了，回想在法院实习的这段经历，不禁对逝去的实习生活有些怀念。感谢各位老师给了我这么好的一个锻炼机会，也很感激\_\_区法院的各位朋友能这么悉心地教导我，让我在学习的同时也对司法实践也有了自己的见解。本次实习时间虽然很短，收获却颇丰。

## 一、实习目的

本次实习主要有三个目的：

(1) 深入司法实践的第一线，了解司法审判的全过程，在熟悉审判程序的同时，发现其间存在的各种问题与缺陷，从而加深对中国现实司法的理性和现实性思考。

(2) 理论联系实际，将自己在校所学的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践中去，并在实践的基础上加深对理论知识的深度与高度认识，尽力用一个法律人的身份和思维去思考问题，并学会解决问题之道。

(3)利用本次机会，找到从法律学习者到法律工作者身份转变的现实途径，了解理论与实际的背离，现实与模拟的差距，从而在背离与差距中找到平衡点，给自己的专业修养和现实能力给一个准确的定位。

## 二、实习单位及岗位介绍

本次实习的单位是\_\_市\_\_区人民法院，其成立于20世纪中叶，已经历了半个世纪的发展和自我完善。昆区法院有大批优秀而努力的工作人员，在司法实践的第一线做人民利益的守护神，尽最大的努力维护着社会的公平与正义。昆区法院具有规范而体系化的组织机构，内设机构有政治处、纪检监察室、办公室、研究室、审判监督庭、案件质量评查室、立案庭、立案二庭、司法技术鉴定管理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第二庭、第三庭、第四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和法警大队，各机构在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方面相互独立，而实则又相互联系不可分离，共同为昆区法院的发展而努力，为人民的利益而奋斗。

本次实习我的具体工作岗位与工作职责是，在民四庭从事书记员的工作。民四庭作为法院的一个内设机构，其主要负责的案件有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所有权确认纠纷等，其主要运用的法律有《合同法》《物权法》《民事诉讼法》《民总》《债权法》等。民四庭办案以调解为主，判决为辅，实行调判相结合的运行方法，在充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思自治的基础上慎重地行使法院的审判权。

而书记员的工作是琐碎而又需要认真细心的，其主要工作范围有整理并装订卷宗，扫描案卷，作庭审、调解、谈话笔录，送达法律文书等。在实习期间，我在从事以上工作之余，还能参与案件听审，以一个非专业人的身份去看待司法审判。由于实习时间短，所以还有很多工作并没有涉及到，在以后的时间里一定会抓住机会去尝试和体验。



### 三、实习内容及过程

本次实习，我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具体过程如下：

#### 1、整理卷宗，扫描案卷。

整理卷宗，扫描案卷是我在本此实习过程做的最多的工作，整理卷宗包括排序、编页码、填写证据目录及卷宗目录、装订案卷等。每天看着一沓沓的案卷在手中无数次的翻阅，心中还是会有一点成就感的。整理卷宗先是排序，按照信息表、缴款书、起诉状、答辩状、身份证明、受理案件通知书及送达回证、原被告证据、开庭传票及送达回证、调解笔录、开庭笔录、判决书或调解书复印件、宣判笔录、送达回证等顺序将所有的资料整理成册。

对于普通程序审理的案件还有副卷，而副卷的内容则包括合议笔录、判决书原件等。这种整理工作对于我这个实习生而言并非易事，因为不是所有卷宗里资料都想以上所说的那样详细而又简单，很多时候会出现很多新的东西弄得我不知所措，所以我总在一遍又一遍的向庭里的正式书记员们询问，还好她们都很耐心而又细致的为我讲解。

当然有些时候，我觉得有问题的地方向她们询问的时候她们也会不知所措，毕竟不是法学专业出身并且从事工作的时间不是很长，所以我们只好按自己的理解行事了。编页码倒是一件不需要用脑子的事情，只要小学数学过关了就能胜任，所以其间也没遇到什么问题。填写证据目录及卷宗目录也不是很有技术含量的活，根据之前编的序和排的页码，将信息综合之后填在目录表上就行了。

当我将调解笔录与调解协议分开写了之后，遭到了书记员之一的反对，她说两个应该写到一起。于是我按自己的理解告诉她说，调解笔录是法院在当事人之间主持调解时的记录，应该属于法院文件的一部分；但是调解书虽然是在法院的努力

下当事人双方达成的，但是那是当事人之间的意思表示或者说成是契约，其一旦成立在当事人之间起作用，而法院只享有其不履行时的后续权利。在我不很专业但是听起来还算比较合理的解释下，并且在她向比较有资历的书记员的咨询下，她采取了将两者分开写的方式。

其实这都是比较小的事情，但是通过这件事我有了两方面的启发：第一，法学作为专业性比较强的学科体系，其在实务工作中对工作者的专业素质要求是比较高的，所以我应该努力学习专业知识，提高自己的专业技能。

第二，现实中，基层法院大多数书记员并非科班出生，甚至很多法官也并非受过专业教育，因此要想法院的运行更加的专业化、水平化，在注重工作人员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必须提高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如果一个领域的工作人员对于其工作领域所涉及的知识没有最基本的了解的话，那么他的工作必将是盲目而又危险的。对于扫描卷宗，我想这也是一项比较轻松地工作，机械的将一页页的资料放到扫描仪里，等扫完后再将它们取出来订上。虽然很无聊，但是依然会有收获，因为这样就可以再次确定案卷整理的顺序，所以说两者应该是互补的。

## 2、作调解、庭审、谈话笔录。

鉴于去年暑假在巴东县法院的实习经历，这项工作对我而言并不陌生。由于地区差异性以及我自身的原因，在做这项工作的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困惑。首先，昆区法院的笔录基本全部是电脑录入，对于没有学过速录的我来说还真的跟不上，所以明显的感觉到掌握速录技术的重要性。不过据此我也明白了，昆区法院大多数的书记员并非科班出身但却能够进法院工作的原因之一了，其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她们所掌握的速录技术。

其次，由于我不是\_\_本地人，所以语言了成了很大的障碍。

开庭期间，大多数当事人都是用的方言，其速度之快、言辞之激烈难懂并非我所能应付的，所以很多东西都是不知所云也不知所往。不过这也让我明白了，为什么在招书记员的时候更倾向于本地人的缘故了。语言作为交流的工具在这个时候起到了关键性的决定作用，也许这也算是地区就业的优势吧！不过做笔录也不全是机械性记录，其中存在一些小技巧。

比如说，在庭审过程中并不是当事人及审判人员说的每一句话都得写下来，我们可以只记下关键性的语句或者词语，这样就可以提高效率。当然一般在庭审过程中，法官都会对于比较复杂的部分会加以总结，这样就直接减少了书记员的思考时间，也是提高速度的好方法。总之，笔录对于法官的裁判会起到很大甚至是决定性作用，这就对于书记员的工作有更高更细的要求，认真对待每一句话、写好每个关键字也许是对书记员工作的基本要求。

### 3、送达开庭传票及判决书、调解书等法律文书。

所谓送达大多数情况下就是打电话把当事人叫到法院，然后将文件交给他们，告知他们权利义务，然后让他们填好送达回证就行了。当然也有当事人拒领的情况，不过我这次没碰上。去年暑假实习的时候倒是碰见过一次，离婚的被告方拒不领取，最后只好劳驾我跟主审法官给送到家里，但是送去之后当事人拒不签字，我们又好说歹说劝了半天才勉强把字签了。

不过对于那件事，我一直觉得有点遗憾和愧疚。在现实中，即使当事人不领取相关文件，法院可以采用公告或邮寄的形式送达，还可以留置送达，所以这并不影响效力的发生。对于当事人来说，诉权是一种权利，但是在诉讼过程中的义务也是不可避免的，所以说权利与义务总是像伴随而存在的。送达看似简单，但事实上与当事人打交道并不是一件很简单的事，很多时候还要考虑到当事人的情绪问题，所以法院的工作都不是简单的工作。

#### 4、参与案件听审。

案件听审是本次实践中身份转变的机会，在从事其他工作时，我更多的是将自己当做法律工作人员对待，所以每件事上都会很谨慎出错。但是听审则不同，我将自己的身份换成一个普通人，甚至是法盲。我不在用法律人的身份去看待案件的全过程，而是以一种独立于当事人、审判人员及其他诉讼参加人以外的身份，用一般的理性看待并分析问题的合理性。摒弃合法性分析，从理性的角度看待问题，也许会有不一样的收获。

但事实上，司法审判过程中却是将法与理想相结合，将法与情相融合，最终达到社会效益与法律效益的最大化。本次听审的案件主要是合同纠纷案件、民间借贷纠纷与所有权确认纠纷，这样让我对物欲横流的经济社会有了新的更深的认识，所以听审过程的所见所闻与所想对我都有很大的影响，让我更现实更理性地去看待这个社会。

#### 四、实习总结及体会

本次实习是我从学习法律以来所经历的第二次与专业有关的实践活动，总结两次实习经验的统一性和差异性让我对于现实司法活动有了更浓厚的兴趣，同时对于基层法院在司法审判中的优势及问题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对于自己所学的理论知识在实际运用中的差距甚至背离有了更清楚的理解和更理性的认识，从而对自己以后的学习乃至工作都有了比较现实的借鉴意义。

通过本次实习，我发现了基层法院在司法体系及司法审判中存在的一些共性。第一，法官及书记员的专业素养问题。在基层法院中，大多数法官都不是科班出身，很多来源于军人转正或其他领域，而书记员就更不用说了，学什么专业的都有。也许不仅是基层法院所存在问题，全国很多法院都是如此。虽然在司法审判的启动上法院及法官处于被动地位，但

是其在案件审理过程所掌握的自由裁量权要求了他们不仅应该是一个经验丰富的社会人，更应该是一个专业素质过硬的法律人。

也许精通法律的法官更容易从法律的角度保护当事人的权益，所以法官的专业素质必须得到提高。至于书记员，其虽然主要从事一些比较琐碎的文字及档案整理工作，但是如果是具有专业知识的人来做，可能会更得心应手，这对于法官开展工作也是有利的。第二，判决书缺乏说理性。在法院我所看到的判决书，不分案件大小或简单与否，其页数一般都在三页左右。我一直在怀疑，如此“精简”的判决书何以将那些对当事人来说并不简单的法律问题和事实说清楚，所以我一直在留意从我手中经过的每一份判决书，从而发现了一个共性——几乎所有的判决书都没有说理部分。

当然，在判决书的最后都会附上本案所适用的法律条文。我想，也许是法院理想化地每一个公民都当成了精通法律的人，所以说理部分不用赘述。或者说，根据以上所提到的第一个问题也可以看出这个问题存在的某些合理性。第三，当事人程序上的权利必须得到保障。诉讼过程中，不管当事人实体上的权利如何偏向，其程序上的权利是平等的，所以法院应当尽最大的可能保证当事人平等的程序权利，保障看得见的正义。

鉴于以上的总结，对于以后的学习，我认为在努力学好专业知识的同时应更积极地更广泛地参与司法实践。就像在最后民四庭庭长跟我说的一样，我们不应该把眼光局限在法院，而应该拓展范围到检察院、律师事务所、公安机关、企业乃至监狱去探求法的足迹，用不同的身份、不同的眼光、不同的心境去体会发在社会各个方面的作用。

在此基础上我们会发现，在学校学习法律跟在现实中适用法律完全是两回事，两者可能会有很大的差距甚至出现背离，这都需要我们在不断的实践中去探索去权衡。这是庭长作为

一个过来人对我发自肺腑的忠告，也会是我以后不断努力的方向，学好理论知识只是基础部分，最关键的是要在不断的探索实践中发展、成熟甚至强大。

大三假期，也是我的最后一个暑假了，抓住这个机会，我去区检察院实习。实习期间努力将自己在学校所学的理论知识向实践方面转化，尽量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在实习期间能够遵守工作纪律，不迟到、早退，认真完成领导和检察人员交办的工作，得到院领导及全体检察干警的一致好评，同时也发现了自己的许多不足之处。

此次实习，主要岗位是审查起诉科，因此主要实习科目是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也涉及一些其他私法科目。在实习中，我参加了几起案件的开庭审理，认真学习了正当而标准的司法程序，真正从课本中走到了现实中，从抽象的理论回到了多彩的实际生活，细致的了解了公诉起诉的全过程及法庭庭审的各环节，认真观摩一些律师的整个举证、辩论过程，并掌握了一些法律的适用及适用范围。跟随干警提审，核实犯罪事实，探询犯罪的心理、动机。真正了解和熟悉了我国的公诉程序及法庭的作用和职能，同时还配合公诉人员做好案件的调查笔录和庭审笔录，做好案卷的装订归档工作。

实习期间，我利用此次难得的机会，努力工作，严格要求自己，虚心向领导和检察干警求教，认真学习政治理论，党和国家的政策，学习法律、法规等知识，利用空余时间认真学习一些课本内容以外的相关知识，掌握了一些基本的法律技能，从而进一步巩固自己所学到的知识，为以后真正走上工作岗位打下基础。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在短暂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的感觉到自己所学知识的肤浅和在实际运用中的专业知识的匮乏，刚开始的一段时间里，对一些工作感到无从下手，茫然不知所措，这让我感到非常的难过。在学校总以为自己学的不错，一旦接触到实际，才发现自己知道的是

多么少，这时才真正领悟到“学无止境”的含义。这也许是我一个人的感觉。不过有一点是明确的，就是我们的法学教育和实践的确是有一段距离的。

法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需要理论的指导，但是法学的发展是在实践中来完成的。所以，我们的法学教育应当与实践结合起来，采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具体说就是要处理好“三个关系”：即课堂教育与社会实践的关系，以课堂为主题，通过实践将理论深化；暑期实践与平时实践的关系，以暑期实践为主要时间段；社会实践广度与深度的关系，力求实践内容与实践规模同步调进展。

在实习过程中，也发现法律的普及非常重要。我国政府为推进法治建设而进行的多年的普法教育活动，取得了很大成就。人们的法制观念、法律意识都有了很大的提高。但是在普法的深度与广度上还有一些不足。比如有些时候，人们对有些法律条文是知道的，但却不知道如何适用它，以至于触犯法律；有时候人们对两个以上不同法律对同一问题的规定不明白，不知道该适用哪一部法律，有一个案件就是这样的，被告人原是某村会计，后来在改选中落选，这样一些会计帐簿、会计凭证需要移交，但是他一直认为《会计法》是规定的要等帐目清算后再移交，所以就坚持不交出，结果被以隐匿会计帐簿、会计凭证罪逮捕。这一个案例就说明我们的普法活动不能只做表面文章，要深入实际，真真正正的让人们了解法律、法规的含义。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确立人们对法律的信仰，确立法律神圣地位，只有这样法治建设才有希望。

再有一个问题就是青少年犯罪。在实习中所接触的案件中，有很大一部分案件的被告是八十年代以后出生的，甚至有两个犯有抢劫罪的被告人是八七年的。不考虑被告人家庭和自身因素，从社会大环境来说，我觉得社会也有一些责任的。从八十年代初改革开始到八十年代末，这是一个重大变革的时期。这一段时间对精神文明建设有些放松，也就是说，有些犯罪人在童年时期就有可能已经沾染上了一些不良习气。

所以说，教育从娃娃抓起，不能只是一个口号，要真正落到实处。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这近一个月短暂而又充实的实习，我认为对我走向社会起到了一个桥梁的作用，过渡的作用，是人生的一段重要的经历，也是一个重要步骤，对将来走上工作岗位也有着很大帮助。向他人虚心求教，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与人文明交往等一些做人处世的基本原则都要在实际生活中认真的贯彻，好的习惯也要在实际生活中不断培养。

这一段时间所学到的经验和知识大多来自领导和干警们的教导，这是我一生中一笔宝贵财富。这次实习也让我深刻了解到，在工作中和同事保持良好的关系是很重要的。做事首先要学做人，要明白做人的道理，如何与人相处是现代社会的做人的一个最基本的问题。

对于自己这样一个即将步入社会的人来说，需要学习的东西很多，他们就是我的老师，正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我们可以向他们学习很多知识、道理。

在大学里已经学习了两年的法律知识，但终归有种纸上谈兵的感觉。早就知道大二的这个暑假是用来实习的，对此我充满了紧张与期待。从最初选择实习地点就开始纠结，是否应当选择一个与我们所学专业更密切的实习地点，在基层法院能否充分学到东西等等，最后还是选了一个离学校比较近的\_\_区法院，以满足我贪睡的需求。对于实习，其实不无担心，怕自己因为胆怯而学不到东西，而且心里也怀疑这样的实习就真能给我带来些什么。后来实习的指导老师给我们开了个会，其中印象最深的便是要求我们多问，问的多了也就能学到更多。说实话，这一要求对我而言有些困难，我十分不善于与人交流。带着胆怯跟迷惘开始了我的实习生活。

## 一、实习内容



很幸运，我如期被分到了刑庭。一直以来都对刑法比较感兴趣，所以感到很高兴。我被分到了书记员的办公室。两个书记员年龄都不大，想来沟通会比较容易。其中一个书记员师兄跟我叙述了一下他们的工作内容。工作内容有：

(1) 办理庭前准备过程中的事务性工作。(2) 担任案件审理过程中的记录工作。(3) 整理、装订、归档案卷材料等。(4) 进行一些文书的送达工作。可能因为缺乏带实习生的经验，所以他们也挺迷惑应当叫我去做什么。因此，他们就把他们自己需要做的事尽可能让我们来尝试。最开始师兄教我们使用复印件机来复印判决书，我默默地熟记操作流程，对于我这样不细心的人来说，需要打起十二万分精神来做每一件事。然后他又带着我们去给判决书及其他一些文书盖章。不同的文书有不同的盖章的地方，而且我发现法院里面的工作人员盖章都盖得非常正，我觉得这是一个细节问题，但就是这一点深刻体现出细心与一丝不苟，法院的公章就象征着法院，歪着、斜着甚至是盖倒了的章，我觉得都会有些影响法院的形象。之后又交给我们一些送达文书的工作，虽然都是些比较琐碎的事情，但却是十分必要的事情，得用心去做，否则就有可能出错。

经过几天的观察，两个书记员师兄对于工作的态度有很大的差别。年轻点的师兄虽然会偶尔抱怨工作太多了，但是每天上班来他都呈现出一种积极，富于激情的状态。年长点的师兄则虽不抱怨，但总是一副很消沉的状态，甚至连说话的声音都很低沉。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因为参加工作的时间较长些，从而对工作失去了热情，还是他本身的性格就如此。但我更偏爱于同年轻点的师兄一起工作，他能带来一种轻松的工作氛围。释放了压力，才能更好地工作。我在心里暗暗地想，我以后一定不能消极对待自己的工作。

令我最激动的事情便是去开庭，它能让我身临其境地最近距离地体验庭审经过，去感受控辩双方的对峙。但因为基层法院审理的案件事实比较清楚，所以大多采用简易程序审理。

其中多数案件中被告对于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都持无异议态度，因此我未能目睹到控辩双方激烈对抗的情况。之前在学校也有参加过模拟法庭的活动，但通过观察开庭审理，对于不同的角色又有了新的认识。审判长是整个审判的中心，审判的进行需要审判长的主持，审判长不仅需要控制当事人以及旁听人员的纪律、情绪，还要在审判过程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找到争议的焦点，进而充分了解案情的真实情况，以便于做出公正的审判。书记员则需记下庭审各方对案件有影响的重要话语，不仅需要较快的反映速度，而且也需要一定的法律知识基础，否则就有可能抓不住重点。而审判员则要辅助审判长，让庭审顺利进行下去。

除了开庭让我激动以外，对我帮助的莫过于接电话的工作。我是很内向的人，不喜欢与人交谈，但是我又必须负责接电话。最开始我紧张的连说话都有些颤抖，而且对方经常说的是武汉当地的方言，这对于我来说也是一个挑战。因为缺乏经验，有时跟对方扯了半天都没有问清楚对方打电话来的来意。后来师兄教我首先要表明自己是刑庭的，以免有人误打的情况，其次再问清楚对方具体找谁，有什么事情。我按照师兄教的方法，逐渐能很好地与他人进行沟通。也能很好地处理相应的事情。

我看到一份份打印好的判决书，都觉得每一个字都蕴含着法官、书记员的辛苦。有些东西看起来简单，做起来却十分耗费体力。法院有那么多地案件，法官跟书记员也非常地辛苦。

在实习的过程中，我碰到了许多案件，其中比较常见的有交通肇事案件，吸毒案件，受贿案件，故意伤害案件，开设赌场案件以及强奸案件。其中最让我迷惑的是一个交通肇事案件。根据我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因而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

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那么在不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的情况下发生了重大事故，是否就不用承担刑事责任。交通肇事与机动车交通事故又有怎样的区别。师兄指出随着道路交通事故的增多，交通大队忙于勘验事故现尝确定事故责任或扣车、扣分、吊销驾驶证，而忽略了机动车驾驶员的交通肇事罪。某些机动车驾驶员凭借其雄厚的“商业险”和“三者险”有恃无恐，不注意道路交通安全，不采取必要的、合理的安全措施，致使近年来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逐年递增，这一方面与交通大队追究机动车驾驶员的交通肇事罪的法律意识淡薄有关外，另一方面还与他们重视民事赔偿、轻视刑事处罚有关。我认为如果构成了刑事责任，就应当给予相应的刑事处罚，应当严格按照法律规定行事。

刑事案件不同于民事案件，刑事案件意味着有犯罪的发生，有伤害的造成，因此难免会显得有些沉重。所以如果从事与刑事有关的工作，需要一个强大的心理。如果想要从事这方面工作，是该先掂量掂量自己的心理承受能力。

## 二、实习体会

为期一个多月的实习结束了。之前的疑虑通通被打消，自己的选择没有错。\_区法院是我们学校的实习基地，是我们学校友好的合作伙伴。我很感谢\_\_区人民法院接收我们实习，让我们在那里度过了一段难忘的日子。感谢刑庭的法官们、书记员们，是他们耐心的帮助让我们学到了许多知识。其实在实习期间与专业相关的知识应用的并不多，而更多的是学习如何与人相处，如何把工作做好。这无疑对我们将来走上工作岗位有很大益处。从这次实习中，我认为学到的最重要的东西是一种工作态度。若是对工作没有了激情，那么生活也便失去了色彩。

所以将来我去了工作单位，一定要将自己的状态表现出来，不仅自己能以积极的态度对待工作，也可以带动身边的人开

心地工作。再者，做好工作还需要十分细心。在实习的过程中，因为自己的粗心大意，也出现了一些小问题，比如把卷宗的页码印错了。虽然是小错误，但如果更细心一点，完全都可以避免。实习给了我们发现自己错误的机会，可能以后在工作中我就能注意这些问题了。其次，工作还需要充分考虑，把各种情况都要考虑周全，否则可能因为一个细小的错误而导致工作不能正常进行。总之，这是一次收获颇丰的实习经历，所以很庆幸抓住了这次实习机会。